

三教镇镇区 B01-06、B02-02 等地块控规修改批前公示

申请单位：永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修改原因：为推动永川高新区食品及农产品产业园集约化发展，构建农食产业链集群，降低企业间协作成本，减少管理和生产成本，结合《重庆市永川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年）》中的城镇开发边界，拟对三教镇镇区 B01-06、B02-02 等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进行修改。

修改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2、《重庆市城乡规划条例》（2019年版）3、《重庆市永川区国土空间分区规划（2021—2035年）》4、《重庆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技术规定》5、《永川区控制性详细规划修改管理办法》6、《重庆市永川区16个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整合——三教镇镇区》

修改内容：本次修改范围面积为 20.18 公顷。取消地块 B02-02 与地块 B01-06 之间的规划支路，将原规划二类工业用地 B01-06-2/03、B02-02-1/03 两个地块合并，调整为二类工业用地 B01-06-2/04 和二类物流仓储用地 B01-06-4/01；将防护绿地 B01-05/02、B02-01/02 两个地块合并调整为 B01-05/03；将防护绿地 B01-06-3/03、B02-02-2/03 两个地块合并调整为 B01-06-3/04。调整后二类工业用地保持不变、二类物流仓储用地增加 0.56 公顷、防护绿地增加 0.06 公顷、城市道路用地减少 0.62 公顷。

公示单位：重庆市永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公示地点：1、重庆市永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专属网页 2、重庆市永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公示栏

公示时间：2025年6月19日—2025年7月18日

意见反馈：1、若您需对该城乡规划方案发表意见，应在意见反馈期限届满前向重庆市永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提交书面意见，同时提供身份证明材料、联系方式。书面意见可当面提交也可邮寄方式提交。以邮寄方式提交的，请在信封正面注明“公示反馈意见”字样，提交时间以邮局收件邮戳载明的时间为准。
2、若您认为是该城乡规划方案的利害关系人，在提交书面意见时，还应提供城乡规划方案直接涉及您利益的证明材料。
3、意见反馈期限截止至公示期届满后 5 日内。规定期限内未反馈意见的，视为放弃权利。

邮寄地址：永川区人民北路 6 号行政综合楼重庆市永川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收

联系人：李先生 咨询电话：023-49899552



修改前	修改后	修改前后用地增减情况一览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用地性质</th> <th>调整前（公顷）</th> <th>调整后（公顷）</th> <th>增减情况（公顷）</th> </tr> </thead> <tbody> <tr> <td>二类工业用地（M2）</td> <td>18.3674</td> <td>18.3674</td> <td>+0.0000</td> </tr> <tr> <td>二类物流仓储用地（W2）</td> <td>0</td> <td>0.5626</td> <td>+0.5626</td> </tr> <tr> <td>防护绿地（G2）</td> <td>1.1934</td> <td>1.2507</td> <td>+0.0573</td> </tr> <tr> <td>城市道路用地（S1）</td> <td>0.6199</td> <td>0</td> <td>-0.6199</td> </tr> </tbody> </table>	用地性质	调整前（公顷）	调整后（公顷）	增减情况（公顷）	二类工业用地（M2）	18.3674	18.3674	+0.0000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W2）	0	0.5626	+0.5626	防护绿地（G2）	1.1934	1.2507	+0.0573	城市道路用地（S1）	0.6199	0	-0.6199			
用地性质	调整前（公顷）	调整后（公顷）	增减情况（公顷）																						
二类工业用地（M2）	18.3674	18.3674	+0.0000																						
二类物流仓储用地（W2）	0	0.5626	+0.5626																						
防护绿地（G2）	1.1934	1.2507	+0.0573																						
城市道路用地（S1）	0.6199	0	-0.6199																						